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國能源開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股份 _____ 股⁽²⁾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³⁾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新界荃灣楊屋道88號Plaza 88二十九樓J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載於召開大會之通告(「通告」)內之決議案，並於該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按下述指示，以本人／吾等之名義代表本人／吾等就決議案投票，或倘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酌情投票。

| 普通決議案 | | 贊成 ⁽⁴⁾ | 反對 ⁽⁴⁾ |
|-------|--|-------------------|-------------------|
| 1. | 省覽、考慮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 | |
| 2. | (A) 重選劉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 |
| | (B) 重選鄭振鷹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 | |
| 3. | 批准重新委聘中滙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 |
| 4. |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 | |
| |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本公司股份。 | | |
| | (C) 藉本公司回購股份數目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 | | |

日期：二零二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⁵⁾：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而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登記於閣下名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倘欲委任主席以外之任何代表，請將「大會主席」等字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欲委任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指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適當之「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適當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填寫任何或全部空欄，則閣下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述以外，而在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如股東為法團，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其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倘屬聯名持有人，在排名於首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登記之排名次序為準。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經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惟必須親身代表閣下出席大會。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

* 僅供識別